

中华文化经典赏析丛书(学生版)

古文观止

赏 析

主编 孔立新
编写 曹葆华 刘俊强 胡合剑
黄志福 张致根

上海远东出版社

目 录

周 文

1. 郑伯克段于鄢 《左传》/1
2. 齐桓公伐楚盟屈完
《左传》/5
3. 宫之奇谏假道 《左传》/8
4. 子鱼论战 《左传》/11
5. 介之推不言禄 《左传》/13
6. 展喜犒师 《左传》/15
7. 蹇叔哭师 《左传》/17
8. 王孙满对楚子 《左传》/22
9. 晏子不死君难 《左传》/24
10. 子产论政宽猛 《左传》/26
11. 邵公谏厉王弭谤
《国语》/29
12. 叔向贺贫 《国语》/32
13. 晋献公杀世子申生
《礼记》/35

秦 文

14. 颜觸说齐王 《战国策》/37
15. 冯谖客孟尝君
《战国策》/40
16. 唐雎不辱使命
《战国策》/45
17. 谏逐客书 李斯/48
18. 卜居 《楚辞》/53
19. 宋玉对楚王问 《楚辞》/56

汉 文

20. 五帝本纪赞 《史记》/58
21. 项羽本纪赞 《史记》/61
22. 秦楚之际月表序
《史记》/63
23. 孔子世家赞 《史记》/66
24. 伯夷列传 《史记》/68
25. 管晏列传 《史记》/73
26. 屈原列传 《史记》/79
27. 游侠列传序 《史记》/89
28. 滑稽列传 《史记》/94
29. 货殖列传序 《史记》/98
30. 太史公自序 司马迁/102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31. 报任安书 | 司马迁 /109 | 34. 论贵粟疏 | 晁错 /127 |
| 32. 武帝求茂材异等诏 | | 35. 答苏武书 | 李陵 /133 |
| | 西汉文 /120 | 36. 后出师表 | 诸葛亮 /140 |
| 33. 过秦论(上) | 贾谊 /121 | | |

六 朝 唐 文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37. 兰亭集序 | 王羲之 /144 | 44. 杂说(一) | 韩愈 /168 |
| 38. 归去来兮辞 | 陶渊明 /147 | 45. 送李愿归盘谷序 | 韩愈 /170 |
| 39. 北山移文 | 孔稚珪 /150 | 46. 祭十二郎文 | 韩愈 /174 |
| 40. 谏太宗十思疏 | 魏征 /154 | 47. 柳子厚墓志铭 | 韩愈 /180 |
| 41. 滕王阁序 | 王勃 /158 | 48. 种树郭橐驼传 | 柳宗元 /185 |
| 42. 与韩荆州书 | 李白 /163 | 49. 钴鉞潭西小丘记 | |
| 43. 春夜宴桃李园序 | 李白 /166 | | 柳宗元 /189 |

宋 文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50. 黄冈竹楼记 | 王禹偁 /192 | 57. 放鹤亭记 | 苏轼 /211 |
| 51. 严先生祠堂记 | | 58. 潮州韩文公庙碑 | 苏轼 /214 |
| | 范仲淹 /195 | 59. 后赤壁赋 | 苏轼 /219 |
| 52. 丰乐亭记 | 欧阳修 /197 | 60. 方山子传 | 苏轼 /222 |
| 53. 秋声赋 | 欧阳修 /200 | 61. 六国论 | 苏辙 /225 |
| 54. 读《孟尝君传》 | 王安石 /203 | 62. 黄州快哉亭记 | 苏辙 /228 |
| 55. 晁错论 | 苏轼 /205 | 63. 书《洛阳名园记》后 | |
| 56. 喜雨亭记 | 苏轼 /208 | | 李格非 /232 |

明 文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64. 送天台陈庭学序 | 宋濂 /234 | 68. 蔺相如完璧归赵论 | |
| 65. 报刘一丈书 | 宗臣 /237 | | 王世贞 /248 |
| 66. 沧浪亭记 | 归有光 /241 | 69. 徐文长传 | 袁宏道 /251 |
| 67. 《青霞先生文集》序 | | | |
| | 茅坤 /244 | | |

周 文

1. 郑伯克段于鄢

《左传》

初，郑武公娶于申，曰武姜。生庄公及共叔段。当初，郑武公从申国娶来妻子，叫做武姜。生了庄公和共叔段两个儿子。庄公寤生^[1]，惊姜氏，故名曰寤生，遂恶之。庄公出生时难产，惊吓了姜氏，所以取名叫“寤生”，从此就厌恶他。爱共叔段，欲立之，亟请于武公，公弗许。姜氏喜欢共叔段，想要立他做太子，屡次向武公请求，武公不同意。

及庄公即位，为之请制。到了庄公即国君位，姜氏请求把制这个地方封给共叔段。公曰：庄公说：“制，岩邑也，虢叔死焉，佗^[2]邑唯命。制是很险要的地方，从前虢叔曾死在那里，其他地方就听从您的吩咐。”请京，使居之，谓之“京城大叔”。姜氏替他讨封京地，庄公叫共叔段住在那里，称他为京城太叔。

祭仲曰：祭仲说：“都城过百雉^[3]，国之害也。都市的城墙超过一百雉，便是国家的祸害。先王之制，大都不过参国之一；中，五之一；小，九之一。先王的制度，大城不得超过国度的三分之一，中等的不得超过五分之一，小的不得超过九分之一。今京不度^[4]，非制也，君将不堪。现在京地的城墙不合法度，不是先王的制度，您将要受不了。”公曰：庄公说：“姜氏欲之，焉辟害？姜氏要这样，又怎能避开祸害呢？”对曰：祭仲回答说：“姜氏何厌之有！不如早为之所，无使滋蔓。姜氏哪里有满足的时候？不如早点做好安排，不要使他的势力滋长蔓延。蔓，难图也；蔓草犹不可除，

况君之宠弟乎蔓延开来,就难以对付了。蔓延的野草,尚且难以除掉,何况是您宠爱的弟弟呢!”公曰庄公说:“多行不义,必自毙^[5],子姑待之”做多了不义的事情,一定自取灭亡。您暂且等着吧!”

既而大叔命西鄙^[6]北鄙贰于己^[7]不久,太叔命令郑国西、北边区的城邑从属于庄公也从属于自己。公子吕曰公子吕说:“国不堪贰,君将若之何?欲与大叔,臣请事之。若弗与,则请除之,无生民心”国家受不了这种两属的情况,您打算怎么办?如果要把郑国送给太叔,那就允许我侍奉他;要是不给太叔,那就请您除掉他,不要使百姓产生二心。”公曰庄公说:“无庸^[8],将自及”不用除掉,他会自己害自己。”大叔又收贰以为己邑,至于廩延太叔又把原是两属的地方收归自己所有,并扩展到了廩延。子封曰子封说:“可矣,厚将得众”可以采取行动了。地方一多,将会得到更多的人归附。”公曰庄公说:“不义不曜^[9],厚将崩”他既对国君不义,对兄长不亲,地方多也会垮台。”

大叔完聚,缮甲兵,具卒乘,将袭郑太叔积极修筑城墙,储积粮食,制造铠甲、武器,编组步兵和战车,将要偷袭郑国。夫人将启之姜夫人也将替他打开城门,作为内应。公闻其期,曰庄公得知太叔袭郑的日期,便说:“可矣可以了。”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。京叛大叔段,段入于鄆,公伐诸鄆。五月辛丑,大叔出奔共于是命令子封率领二百辆战车去征讨京城。京城的人也背叛太叔,太叔逃跑到鄆。庄公又追到鄆去征讨他。五月辛丑日,太叔逃到共国去了。

书曰鲁国史书上写道:“郑伯克段于鄆”郑伯克段于鄆。’段不弟,故不言弟为什么这样写呢?因为段的所作所为不像个做弟弟的,所以不说“弟”;如二君,故曰克像是两个敌国的君主打仗,所以叫做“克”称郑伯,讥失教也直称庄公为“郑伯”,是讽刺他没有尽到教育的责任。谓之郑志,不言出奔,难之也”这是他本来的意思。不说“出奔”,是难以明说其中缘故。

遂寘^[10]姜氏于城颍,而誓之曰于是,庄公把姜氏安置在城颍,并

发誓说：“不及黄泉，无相见也。”不到黄泉，不再见面！’既而悔之，不久又后悔，不应该这样。颍考叔为颍谷封人，闻之，有献于公。颍考叔是在颍谷主管疆界的官，听到这件事，去给庄公进献物品。公赐之食。食舍肉。公问之，对曰：‘庄公要他吃饭，他吃时把肉留着。’庄公问他，他回答说：“小人有母，皆尝小人之食矣，未尝君之羹，请以遗之。”我有母亲，我孝敬她的食物都吃过了，就是没有吃过国君的食物，请您让我把肉带回去献给母亲。”公曰：‘庄公说：“尔有母遗，絜^[11]我独无。”’你有母亲可献食物，我独没有啊！”颍考叔曰：‘敢问何谓也？’敢问这是怎么说？”公语之故，且告之悔。对曰：‘庄公说明了缘由，并告诉了他自己很后悔。’颍考叔回答说：“君何患焉！若阙^[12]地及泉，隧而相见，其谁曰不然？’您何必为这件事忧虑呢？如果挖地见到了泉水，再打一条地道在里面相见，还有哪个说不对呢？”公从之。公入而赋：‘大隧之中，其乐也融融。’大隧里面，母子相见，多么快乐啊！”姜出而赋：‘大隧之外，其乐也泄泄。’^[13]大隧外面，母子相见，多么舒畅啊！”遂为母子如初。于是母子便像从前一样。

君子曰：‘颍考叔，纯孝也。爱其母，施及庄公。’颍考叔可算是真正的孝子。爱他的母亲，又扩大影响到庄公。《诗》曰：‘《诗经》上说：“孝子不匮，永锡尔类。”’孝子的孝心没有穷尽，永远影响和感化同类的人。”其是之谓乎！’大概就是说的这种情况。



【注释】

- [1] 寤(wù)生：同“悟”。本义“醒着”，这里指“难产”。
 [2] 佗：同“他”。
 [3] 雉：量词。古代城墙长三丈高一丈叫一雉。这里是指超过标准。
 [4] 不度：度，制度，这里用作动词，不合制度的意思。
 [5] 毙(bì)：是跌倒的意思。这里是失败的含义。
 [6] 鄙：边疆。
 [7] 于己：于，属于；己，自己。

[8] 庸：同“用”。

[9] 昵：同“昵”，音“nì”，亲近的意思。

[10] 寘：同“置”(zhì)，指放置、安置。

[11] 繄(yì)：语气助词。

[12] 阙：同“掘”，挖的意思。

[13] 泄(yì)：和乐自得的心情。



【赏析】

文章所记述的史实发生在春秋初期地处中原的郑国，是一场宫廷内部的充满血腥杀伐之气的政治性冲突：郑庄公和他的弟弟共叔段为争夺统治权力，在家族内部演出了一场骨肉相残的悲剧。导致悲剧的契机是庄公的母亲武姜对共叔段的偏爱。

宫廷事变，往往情节错综复杂，矛盾千头万绪。文章仅五百余字，却将事件的始末因由交代一清二楚，足见文字洗练，布局紧凑，叙事技巧令人叫绝。

文章刻画人物的手法堪称独到，人物的语言成为塑造其形象的主要艺术材料。文章着重刻画的人物是郑庄公。为了表现出他的深藏不露、老谋狠辣、处心积虑、蓄势待发，文中记述了他与武姜、祭仲、公子吕、颍考叔等人的几次对话。“姜氏欲之，焉辟害”——看似无可奈何，实则姑息待时；“多行不义必自毙”——表面不动声色，内心已孕杀机，“无庸，将自及”——依旧泰然自若，早已成竹在胸……语言简短，却颇具个性，三言两语就把一个狡黠、奸险的政治家的脸谱勾勒得十分鲜活。

2. 齐桓公伐楚盟屈完

《左传》

春，齐侯以诸侯之师侵蔡春天，齐侯率领诸侯的军队去偷袭蔡国。
蔡溃，遂伐楚蔡国的军队被打垮了，随即移兵讨伐楚国。**楚子使与师言**
曰楚王派使者对齐侯说：“君处^[1]北海，寡人处南海，唯是风^[2]马
牛不相及也你们住在北方，我们住在南方，就是马牛放牧走失了，也到不了对方
 国境之内的。**不虞^[3]君之涉吾地也，何故**没有料想到你们会来到我们
 这里，这是什么缘故呢？”**管仲对曰**管仲回答说：“昔召康公命我先君
太公曰从前召康公代表周王命令我齐国先君太公道：“五侯九伯^[4]，女
实^[5]征之，以夹辅^[6]周室诸侯如犯有罪过，你可以去征讨他们，辅佐周王
 治理天下。**赐我先君履^[7]**周王还赐给我先君征伐的范围：东至于海，
西至于河，南至于穆陵，北至于无棣东到海边，西到黄河，南到穆陵，
 北到无棣。**尔贡包茅不入^[8]，王祭不共^[9]，无以缩酒，寡人是**
徵^[10]你们应该贡给周王的包茅却不献进，以致周王祭祀的时候没有滤酒的东西，我
 要责问这件事。**昭王南征而不复，寡人是问**昭王南下巡狩到楚国没有回
 去，这件事我也要问个清楚。”**对曰**楚使回答道：“贡之不入，寡君之罪
 也，敢不共给没有贡上包茅，确是我君的罪过，以后再不敢不贡了。**昭王之**
不复，君其问诸水滨至于昭王没有回去，你到汉水边去问吧。”

师进，次于陜^[11]于是诸侯的军队向前推进，驻扎在陜地。

夏，楚子使屈完如师夏天，楚王派屈完去诸侯军中求和。**师退，**
次于召陵诸侯的军队向后撤，驻扎在召陵。

齐侯陈诸侯之师，与屈完乘^[12]而观之。齐侯曰齐侯把
 诸侯的军队摆开，和屈完同坐一辆兵车检阅队伍。齐侯说：“岂不穀^[13]是为？
先君之好是继^[14]这么多的诸侯同来，难道是为了我吗？不过是为了继承先君

的友好关系罢了。与不穀同好，何如你们和我同样友好，怎么样？”对曰屈完回答说：“君惠徼^[15]福於敝邑之社稷，辱^[16]收寡君，寡君之愿也。您的恩惠使我们国家获得幸福，您又不嫌屈辱，收纳我君，这正是我君的愿望啊。”齐侯曰齐侯道：“以此众战，谁能御之？以此攻城，何城不克！我用这么多的军队去战斗，谁能抵御他们？用这些军队去攻城，哪座城不能攻破呢！”对曰屈完回答说：“君若以德绥诸侯，谁敢不服。您如果用恩德来安抚诸侯，哪一个诸侯敢不服从您？君若以力，楚国方城以为城，汉水以为池，虽众，无所用之。您如果要动用武力，那么，楚国方城山可以作为城墙，有汉水可作护城河，您的军队再多，也没有什么用处！”

屈完及诸侯盟 屈完便和诸侯订了盟约。



【注释】

- [1] 处：居住。北海：泛指北方。下句南海泛指南方。
- [2] 风：走失。
- [3] 不虞：不料。涉：趟水过河，这里当进入讲。
- [4] 五侯九伯：五、九皆虚数，泛指所有的诸侯，形容其多。
- [5] 女：汝，你。实：是。
- [6] 夹辅：辅佐。
- [7] 履(lǚ)：践踏。这里指齐国可以征伐的范围。
- [8] 包：束。茅：青茅。入：纳。此处指纳贡。
- [9] 共：同“供”。下同。
- [10] 徼：问，追究。
- [11] 陉(xíng)：山名。次：进驻。
- [12] 乘：乘兵车。
- [13] 不穀：不善。古代诸侯自称的谦词。
- [14] 先君之好是继：继承先君的友好关系。
- [15] 徼(yāo)：通“邀”。求。
- [16] 辱：屈从。收：收容，接纳。



【赏析】

齐桓公为了称霸天下，带领八国的军队去伐楚，但楚也

毫不示弱，齐国终未达到目的，最后齐、鲁等国不得不和楚国在神前立誓，订立和约。

文中对双方的描写都很传神：管仲是在无理中找借口，齐侯则是一副霸王神气；楚国使者的对答，随机应变，使对方无懈可击，特别是屈完的话，不卑不亢，委婉中带强硬，真是绝好的外交辞令。

3. 宫之奇谏假道

《左传》

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^[1]。宫之奇谏曰：晋侯再次向虞国借道去攻打虢国。宫之奇向虞公进谏说：“虢，虞之表^[2]也。虢亡，虞必从之。晋不可启^[3]，寇不可玩^[4]。虢国，是虞国的屏障，虢国一亡，虞国必然随着灭亡。晋国的贪心不可助长，外部的敌人不可忽视。一之为甚，其可再乎？借道一次给它就已经过分了，难道还可以来第二次吗？谚所谓‘辅车相依，唇亡齿寒’者，其虞、虢之谓也。”
俗话说：“面颊和牙床是互相依存的，没有嘴唇，牙齿就要受冻。”这正是说的虞和虢的关系啊。”

公曰：虞公说：“晋，吾宗也，岂害我哉？”晋君是我的同宗，难道会害我吗？”对曰：宫之奇回答说：“大伯、虞仲，大王之昭也。大伯不从，是以不嗣^[6]。虢仲、虢叔，王季之穆也。泰伯、虞仲都是大王的儿子，泰伯不从父命，所以没有继承王位。虢仲、虢叔都是王季的儿子，为文王卿士，勋在王室，藏於盟府^[7]。做了文王的卿士，对王室建立过功勋，记载他们功劳的典册还保存在官府里。（可见虢与晋的关系比虞和晋的关系亲密得多）。将虢是灭，何爱于虞？晋国打算把虢国灭掉，哪里还会爱虞国呢？且虞能亲於桓、庄乎，其爱之也。况且虞国能比晋献公的曾祖桓叔和祖父庄伯更亲么？晋国对桓、庄两族是应该爱护的。桓庄之族何罪？而以为戮^[8]，不唯逼乎？桓、庄两族有什么罪过，竟遭到杀戮！不就是因为使他们使晋献公觉得受到威胁了吗？亲以宠^[9]逼，犹尚害之，况以国乎？有血缘关系并且亲密宠爱的人，他（晋王）尚且都能杀害，何况我们是一个国家呢？”

公曰：虞公说：“吾享祀丰絜，神必据我。”我祭祀鬼神的祭品丰盛洁净，神一定会保佑我的。”对曰：宫之奇说：“臣闻之，鬼神非人实亲，惟德是依。故《周书》曰：‘我听说鬼神并不对人人都亲，只依从有德行的人。所

以《周书》上说：‘皇天无亲，惟德是辅’上天没有至亲，只辅佑有德行的人。’
 又曰又说：‘黍稷非馨，明德^[10]惟馨’并不是祭祀的黍稷散发着馨香气，
 只有显著的德行才芳香远闻’，又曰又说：‘民不易^[11]物，惟德絜物^[12]
 人们的祭物虽然相同，但只有那有德者供的才是真正的祭物。’如是，则非德，
 民不和，神不享矣。神所冯依^[13]，将在德矣’这样看来，如果没有
 德行，人民就不会和睦，神也不会去享用祭品了。神所依凭的，就在于德行了。若
 晋取虞，而明德以荐^[14]馨香，神其吐之乎’如果晋国吞并了虞国，修
 明德行，再把丰洁芳香的祭品奉献给神，神难道会吐出来吗？”

弗听，许晋使。宫之奇以^[15]其族行。曰虞公不听宫之奇的
 规劝，答应了晋国使者借道的要求。宫之奇便带领他的家族离开虞国，说道：“虞不
 腊矣。在此行也，晋不更举^[16]矣’虞国的灭亡到不了举行腊祭那天。
 晋国灭虞就在这次行动中，用不着再发兵了。”

冬，晋灭虢。师还，馆^[17]于虞’冬天，晋国灭掉了虢国，晋军回师
 时，停驻在虞国。遂袭虞，灭之。执虞公’于是袭击虞国，把它灭掉，捉住了
 虞公。



【注释】

- [1] 虢(guó)：国名，今山西平陆东北。
- [2] 表：外表，这里指屏障，外围。
- [3] 后：开启，这里指纵容其贪心。
- [4] 玩：玩忽，轻视。
- [5] 辅：面颊。车：牙床。
- [6] 不嗣：没有继承王位。
- [7] 盟府：掌管盟约、典策的官署。
- [8] 以为戮：即“以之为戮”，把他们作为杀戮的对象。
- [9] 宠：尊位，权势。
- [10] 明德：使德行修明。
- [11] 易：改变，变更。
- [12] 惟德絜物：神只享用有德者的献祭。絜(yì)：语气词。



- [13] 冯(píng)依: 凭借依从。冯,通“凭”。
[14] 荐: 进献。
[15] 以: 率领。
[16] 不更(gèng)举: 不必再次调动军队。更: 再。
[17] 馆: 借住,寓居。用作动词。



【赏析】

一篇短文,以对话的形式展开两个主张截然不同的人之间的冲突;同时对晋、虞、虢三国之间的关系作了揭示。回顾历史变迁,笔笔有宗;几次引经据典,头头是道。由此不难看出宫之奇是一位颇具文化底蕴的、富有远见卓识的政治家。宫之奇着重从两个方面批驳了虞公的谬误,其一是宗族血亲观念,其二是神权迷信思想。可惜的是虞公固执己见,不纳忠言,终于应验了宫之奇的“虞不腊矣”的预言,虞国被灭,虞公被俘。文章的结尾,是对事件结局的简要交代,寥寥十余字,对昏君的鄙夷不屑表露无遗,“袭”、“灭”、“执”等几个动词的运用,颇得“春秋笔法”的真传。

4. 子 鱼 论 战

《左传》

宋公及楚人战于泓宋襄公指挥军队跟楚国人在泓水地区作战。宋人既成列，楚人未既济^[1]宋国军队已经摆好了进击的阵势，楚国军队却没有全部渡过泓水。司马曰担任司马的子鱼对宋襄公说：“彼众我寡，及其未既济也，请击之。”他们人多，咱们人少，趁他们还没有全部渡过河来的时候，请您下命令，攻击他们。”公曰宋襄公说：“不可不行。”既济而未成列，又以告。公曰等到楚国人已经全部渡过河来，可还没有摆好阵势时，子鱼再次提醒宋襄公下令进攻。宋襄公说：“未可还不行。”既阵，而后击之等到他们完全摆好了阵势后，襄公才发兵进击他们。宋师败绩。公伤股，门官歼焉结果，宋国的军队吃了大败仗。宋襄公被打伤了大腿，他的警卫官当阵身亡。

国人皆咎公。公曰宋国的人都责怪襄公。襄公却说：“君子不重伤，不禽二毛^[2]。古之为军也，不以阻隘也讲人道的人在战斗中不再度伤害已经受伤的敌人，不俘虏那些头发花白了的年老的敌军。古代指挥作战的时候，不利用对敌人不利的地形。寡人虽亡国之余，不鼓不成列^[3]孤家虽说是个亡国之君的后代，可绝不擂鼓进攻阵脚没有站稳的军队。”

子鱼曰子鱼说：“君未知战。勍敌之人，隘^[4]而不列，天赞我也您还不懂得怎样打仗。强大的敌军，处在不利的地形，又还没有摆好阵势，这正是老天帮助咱们呀。阻而鼓之，不亦可乎！——犹有惧焉——边阻塞他们前进的道路，一边擂鼓发动猛攻，不也是可以的吗！——这当中也还有些提心吊胆呢。且今之勍者，皆吾敌也。虽及胡考^[5]，获则取之，何有于二毛再说，当前强大的有生力量，都是咱们的敌人。即使碰上老迈龙钟的对手，只要捉得住就要捉住他，哪里还管什么头发花白不花白呢！明耻教

战,求杀敌也。伤未及死,如何勿重^[1]让部下懂得什么叫耻辱,懂得怎样去打胜仗,要求的是大量杀伤敌人。对手受了伤还没有断气,为什么不能去再度杀伤他?若爱^[6]重伤,则如勿伤;爱其二毛,则如服焉^[2]如果舍不得对手再度受伤,那就应当根本不去打伤他;如果要同情那些头发花白的敌人,那就应当向他们投降。三军以利用也,金鼓以声气也^[3]整个军队是要捕捉战机来打胜仗的,擂鼓鸣金是要用来尽量鼓舞士气的。利而用之,阻隘可也^[4]只要碰上有利条件就该动手,利用敌人的不利地位是可以的;声盛致志,鼓儦^[7]可也^[5]凭雄壮的声势来激发起兵士们的斗志,擂鼓进攻阵形凌乱的敌军,这是可以的。”



【注释】

- [1] 既济: 既,尽;济,渡过。
- [2] 禽: 通“擒”。二毛: 指头发花白的士兵。
- [3] 成列: 摆好阵势。
- [4] 隘: 险阻,指不利地形,用作动词。
- [5] 胡考: 考(gǒu)通“苟”,很老的人。
- [6] 爱: 舍不得。
- [7] 儦(chán): 不整齐,凌乱。



【赏析】

本文结合泓水之战始末的记述,以对话的形式展现了两种对立的军事思想的激烈冲突。战局本来有利于宋国,倘能把握战机,适时运作,获胜之可能甚大。遗憾的是宋襄公没有听从子鱼的劝告,迂腐可笑地坚持什么“不鼓不成列”、“不重伤,不禽二毛”、“不以阻隘”等可笑的战术原则,一再错失战机,终致惨败,宋襄公本人也伤了大腿。

宋国战败后,子鱼的一段结束之语却颇有理论力度。“明耻教战”,其目的就在于杀敌。

5. 介之推不言禄

《左传》

晋侯赏从亡者^[1]。介之推不言禄^[2]，禄亦弗及^[3]。晋文公赏赐跟他一起流亡的人。介之推不讲自己有功劳应该享受俸禄，因此高官厚禄也没有他的份。

推曰介之推说：“献公之子九人，唯君在矣。惠、怀无亲，外内弃之。献公的儿子九个，现在只有君侯还活着。惠公、怀公没有亲近的人，国外的诸侯，国内的臣民都抛弃了他们。

天未绝晋，必将有主。主晋祀者，非君而谁？上天还不想断绝晋国国祚，必定会有人来掌管。这掌管晋国祭祀的人不是君侯还有谁呢？

天实置之^[4]，而二三子^[5]以为己力，不亦诬^[6]乎？这本是上天给安排的，然而那几位却认为是自己的功劳，不也太骗人了吗？

窃人之财，犹谓之盗；况贪天之功以为己力乎？偷别人的钱财，尚且叫他盗贼，何况是贪取上天的功劳作为自己的功劳呢？

下义^[7]其罪，上赏其奸，上下相蒙，难与处矣。下面的人把贪天之功为己功的罪过当作正义，上面的人对他们的奸邪行为加以赏赐，上上下下相互欺骗，我难以跟他们相处啊！”

其母曰他的母亲说：“盍亦求之，以死谁怵^[8]？你何不去求赏赐呢？如果不去求，因此而死了，又怨谁呢？”

对曰介之推回答说：“尤而效之^[9]，罪又甚焉。我已经责备了他们的所作所为，而又去效法他们，那罪过就更重了！

且出怨言，不食其食。况且说了怨恨的话，就不应该再吃所赏赐的俸禄。”

其母曰他的母亲说：“亦使知之，若何？也使君侯知道这件事，怎么样？”

对曰介之推回答说：“言，身之文也，身将隐，焉用文之？是求显也。言语，原是用来表白自身行动的，自身将要退隐了，还用得着表白吗？我要是去讲就是想得到显达啊。”

其母曰他的母亲说：“能如是乎？与汝偕隐。你能这样吗？我和你一同隐居吧。”

遂隐而死。于是就隐居到死。

晋侯求之不获，以绵上为之田^[10]，曰：晋文公找不着他，就把绵

上的田作为介之推的封田,并说“以志^[11]吾过,且旌^[12]善人用这来记下我的过失,并且也用来表扬好人。”



【注释】

- [1] 从亡者: 跟从晋侯一起逃亡的人。
- [2] 禄: 古代官吏的俸给。这里指赏赐。
- [3] 及: 到。这里指给予。
- [4] 置: 立。
- [5] 二三子: 犹言“那几个人”。指“从亡者”。
- [6] 诬: 欺骗。
- [7] 义: 把……视为正义。用作动词。
- [8] 怼(duì): 怨恨。
- [9] 尤: 过错,罪过。效: 效法,仿效。
- [10] 为之田: 作为他的祭田。
- [11] 志: 记下。
- [12] 旌: 表彰。



【赏析】

这篇短文颂扬了介之推母子不图名、不求禄的品行。文中有两个环节值得注意品味,其一是介子推自己说出拒绝名禄的理由——晋文公的即位主晋,乃是天意(“天实置之”),而“二三子”却贪天之功,于是“上赏其奸,上下相蒙”,跟这样的人是难以相处共事的;其二是介之推母子的对话,母亲三番设问,其实是逐步深入地试探儿子内心的隐秘,即考验儿子拒绝名禄的坚定程度。立意新颖,笔法奇特,可谓一石双鸟,巧关两面,母子相得益彰。